



埃利斯作品

American Psycho

美国精神病

[美] B·E·埃利斯 著 姚向辉 译

BURKE T
EASTON
ELLIS

上海译文出版社

埃利斯作品

American Psycho

美国精神病

[美] B·E·埃利斯 著 姚向辉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精神病/(美)埃利斯(Ellis, B. E.)著;姚向辉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5.7

(埃利斯作品)

书名原文:American Psycho

ISBN 978-7-5327-6925-4

I. ①美… II. ①埃…②姚…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
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38144号

Bret Easton Ellis

AMERICAN PSYCHO

Copyright © 1991 by Bret Easton Ellis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copyright © 2015 by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Through Bardou-Chinese Media Agency,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09-2011-422号

美国精神病

[美]B·E·埃利斯 著 姚向辉 译

责任编辑/冯涛 装帧设计/张志全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o

上海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3.25 插页 6 字数 256,000

2015年7月第1版 2015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7,000册

ISBN 978-7-5327-6925-4/I·4194

定价:55.00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021-59226000

《手记》的作者与《手记》本身自然纯属虚构。然而，考虑到我们这个社会赖以形成的环境，作者之类的人物在我们这个社会之中不但存在，而且必定存在。我希望能比以往更为清楚地将不久前那个时代的一个典型人物公之于众。他所代表的那一代人依然存活世间。在名为《地下室》的残卷之中，此人介绍了他自己和他的观点，以及阐明他之所以出现和必然出现在我们中间的原因。以下段落就是此人的《手记》，记述他生平中的一些特定事件。

——陀思妥耶夫斯基：《地下室手记》

人们常犯的一个重大错误是他们认为礼仪只能用来表达喜悦，但实际上各式各样的行为都能用讲求礼仪的方式加以呈现。文明的重点就在这里——用符合礼仪而非带有敌意的方式做事。六十年代的卢梭运动有一点大错特错，那就是“我们何不怎么想就怎么说？”文明社会必定存在限制。假如完全听从冲动，我们必将彼此残杀。

——礼仪女士（朱迪斯·马丁）

万事分崩离析
无人多看一眼

——“传声头像”乐队

目 录

四月愚人	1
早晨	23
哈利酒吧	29
帕斯泰尔	39
隧道	53
办公室	65
健康俱乐部	70
约会	73
干洗店	84
哈利酒吧	90
甲板躺椅	97
商务会议	110
音像店和达戈斯蒂诺商店	117
面部护理	120
约会伊芙琳	123
星期二	133
创世记	140
午餐	144
演唱会	149
周四午后一瞥	156
耶鲁俱乐部	160
杀狗	168
姑娘们	174
购物	181
圣诞派对	185
内尔俱乐部	206
保罗·欧文	222

保罗·史密斯	229
生日,兄弟	232
和贝瑟妮共进午餐	239
星期四	258
惠特尼·休斯顿	264
和秘书共进晚餐	268
侦探	279
夏天	292
姑娘们	296
与基佬对质	303
动物园杀小孩	309
姑娘们	313
老鼠	317
某一晚	320
姑娘	339
在另一家新餐厅	341
尝试烹饪和吃姑娘	356
带乌兹去健身房	358
追逐,曼哈顿	359
休·刘易斯和新闻乐队	365
和柯特妮在床上	373
史密斯与沃伦斯基	375
某电视节目	377
砂岩	379
最佳商业城市	381
健身	385
八十年代末	386
阿斯彭	397
情人节	399
第五大道上的流浪汉	402
新夜店	404
出租汽车司机	407
在哈利酒吧	413

四月愚人

血红色的“入此门者，须放弃一切希望”涂在十一街第一大道路口化学银行的侧壁上，字体大得就算从车流里蹒跚离开华尔街的出租车后座也能看清，蒂莫西·普莱斯刚注意到这几个字，一辆公共汽车就开上来，《悲惨世界》的车身广告遮挡住他的视线，但皮尔斯与皮尔斯公司二十六岁的普莱斯似乎并不在意，因为他对司机说，开大收音机的音量就多给他五块钱，WYNN 在播《当我的宝贝》，司机——黑人，不是美国人——按他说的做了。

“我足智多谋，”普莱斯自言自语，“我有创意，我年纪轻，我不择手段，野心勃勃，我技能娴熟。简而言之我想说，社会无法承担失去我的代价。我是优质资产。”普莱斯平静下来，继续盯着出租车脏兮兮的车窗，有可能在看四街第七大道路口麦当劳墙上喷涂的“恐惧”二字。“事实如此，谁也不把工作当回事，每个人都憎恨他们的工作，我憎恨我的工作，你说你也憎恨你的工作。我该怎么办？回洛杉矶？没门。我从加大洛杉矶分校转到斯坦福可不是为了受这种气。我想说难道只有我认为我们挣的钱不够多吗？”另一辆公共汽车像演电影似的出现，又一幅《悲惨世界》海报挡住了“恐惧”二字——不是同一辆公共汽车，因为有人在艾潘妮脸上写了“男人婆”三个字。蒂姆脱口而出，“我在纽约有一套合作公寓。老天在上，我在汉普顿还有度假屋。”

“爸妈的，老兄，是你爸妈的。”

“我正在从他们手上买过来。音量能不能再他妈调大点儿？”他心烦意乱地朝司机吼道，“水晶”乐队在收音机里轰鸣。

“已经到最大了，”有可能是司机在回答。

蒂莫西不理他，烦闷地继续说道：“要是出租车都能装上蓝宝音响，那我住在这个城市还有点意义。ODM III 或 ORC II 动态调频系统怎么样？”说到这里，他的声音软了下来，“哪个都行。时髦，我的朋友，非常时髦。”

他从脖子上摘下一看就很贵的随身听，抱怨个没完。“不是我想抱怨——我真的不想——但这些垃圾、这些废物、这些疾病，这个城市事实上是多么肮脏，你知道我也知道它简直是个猪圈……”他絮絮叨叨说着，打开刚在 D. F. 桑德斯店里买的塔米牌小牛皮公文包。他把随身听放在钱包大小的松下翻盖无线携带式电话旁边（他以前用的是 NEC9000 移动电话），抽出今天的报纸。“有一篇文章——有一篇文章——让我找找看……被勒杀的模特，从廉租公寓楼顶扔下去的婴儿，孩童在地铁丧命，共产党集会，黑手党老大遇刺，纳粹”——他兴奋地翻着报纸——“棒球运动员染上艾滋病，又是黑手党狗屁，交通堵塞，游民，各种神经病，基佬像苍蝇似的满街飞，代孕母亲，某个肥皂剧遭腰斩，青少年闯入动物园折磨并活活烧死多种动物，又是纳粹……真是笑话，好笑就好笑在它们全都发生在这个城市——不是别的地方，而就在这儿，太糟糕了，哇等一等，又是纳粹，交通堵塞，交通堵塞，贩卖婴儿，黑市婴儿，艾滋病婴儿，婴儿狗屁，大楼倒塌压死婴儿，疯狂婴儿，交通堵塞，桥梁倒塌——”他停下，深吸一口气，盯着二街第五大道路口的一名乞丐，静静地说，“那是我今天看见的第二十四个，我一直在数，”接着连看也不看地问，“你为什么不穿最难看的海军蓝运动上衣配灰裤子？”普莱斯身穿六粒扣的杰尼亚羊毛丝绸套装、法式袖口的艾克·比哈棉衬衫，系拉夫劳伦的丝绸领带，脚踏弗拉泰利·罗塞蒂的雕花皮鞋。他低头看《邮报》。有一篇报道还算有趣，说某个半红不红的名流开着游艇绕曼哈顿开酒会，两个人离奇消失，只留下喷溅的血迹和三个打碎的香槟酒瓶充当证据。怀疑是谋杀，警方认为凶器有可能是墨西哥弯刀，因为甲板上发

现了特定的斫斫印痕。尚未发现尸体，也没有嫌犯。普莱斯今天在午饭桌上打开了话匣子，打壁球的时候捡起话头，钻进哈利酒吧又就着三杯珍宝威士忌边喝边说，这比保罗·欧文在处理的费希尔项目有意思多了。普莱斯不肯住嘴。

“疾病！”他喊道，痛苦得绷紧了面孔。“如今有个理论，说既然和艾滋病病人睡觉会感染艾滋病病毒，那就有可能也染上其他的疾病，不管是不是通过病毒传播的——阿尔茨海默症、肌肉营养不良症、血友病、白血病、厌食症、糖尿病、癌症、多发性硬化症、囊肿性纤维化症、脑性麻痹症、诵读困难症，我的天——操个逼就会得诵读困难症——”

“这可难说，哥们，诵读困难症恐怕不是病毒引起的。”

“呸，谁知道呢？医生反正不知道，你证明给我看。”

出租车外的人行道上，肥硕的黑鸽子在“格雷木瓜王”店门口争抢热狗碎渣，几个异装癖无所事事地观看，一辆警车在单行道上悄悄逆行，铅灰色的天空低垂，车流里另一辆动弹不得的出租车里，一个很像是路易斯·卡鲁瑟斯的男人朝蒂莫西挥手，但蒂莫西没有朝他（梳着背头，系吊裤带，戴角质框眼镜）挥手，他意识到认错了人，于是扭头接着看《今日美国》。低头看人行道，见到一个丑陋的流浪老太婆冲着鸽子噼噼啪啪挥鞭子，鸽子不理不睬，继续为热狗碎渣啄斗，警车钻进地下停车场消失。

“但是，一方面你刚刚爬到这个境界：你对时代的反应是彻底而全然的接受，你的躯体不知怎么就适应了癫狂，你爬到这个境界，觉得一切都说得通，丝丝入扣，另一方面却有神经病流浪黑鬼他妈的居然想——听我说，贝特曼——想坐在大街上，这条街，那些街，看啊，那些——”他指指点点——“而我们有个不肯听她说话的市长，这个市长不肯让疯女人过她的小日子——我的老天——他妈的让这个疯娘们冻死，从她给自己制造的苦难中解脱，你看啊，你又回到了你的起点，困惑，混乱……第二十四，不，二十五个……谁会在伊芙琳家？

等一等，我猜猜看。”他举起一只指甲修得无懈可击的手，“阿什莉、柯特妮、穆德温、玛琳娜、查尔斯——这些都没错吧？说不定还有天杀的‘东’村来的‘艺术家’朋友。你知道那种人——会问伊芙琳有没有上等的夏敦埃干白——”他猛拍额头，闭上眼睛，咬牙切齿嘟囔道，“我要走了。我要甩了梅瑞迪丝。说到底她只是在挑战我敢不敢喜欢她。我走了。我怎么花了这么久才明白她整个就是游戏节目主持人的性格？二十六、二十七……我是说我告诉她我很敏感。我告诉她说挑战者号事故吓死我了——她还要什么呢？我讲道德，能容忍，我是说我对我的生活很满意，我对未来很乐观——我是说，你难道不是？”

“当然，可是——”

“而她给我的全是狗屁……二十八、二十九，我操这他妈是乞丐兵团吗？我跟你讲——”他突然停下，像是说累了，扭头不看又一幅《悲惨世界》广告，记起很重要的事情，问，“读了那个电视游戏节目主持人的报道吗？他杀了两个少年？堕落的基佬。闹剧，真正的闹剧。”普莱斯等待回答。他没有等到。忽然：上西区。

他吩咐司机在八十一街河畔大道路口停车，因为这条路方向不对。

“省得掉头——”普莱斯开口道。

“我可以换条路兜过来，”司机说。

“别麻烦了，”他没怎么压低声音，咬着牙面无表情地添上一句，“他妈的傻逼。”

司机停车。后面的两辆出租车经过时猛按喇叭。

“我们应该带花吗？”

“算了。妈的，你在睡她，贝特曼。为什么要送花给伊芙琳？五十块找得开吗？”他问司机，眯眼看着码表上的红色数字。“该死，类固醇，抱歉我太紧张了。”

“以为你已经戒掉了呢。”

“我腿上胳膊上有痤疮，晒紫外线也消不掉，于是去晒肤院解决问题。天哪，贝特曼，你该看看我的腹肌有多突出。轮廓太清晰了。绝对像抛过光似的……”他用冷漠而奇异的语气说着，等待司机找零钱。“突出。”他的小费给得很少，不过司机大体上还算开心。“再见了，二货，”普莱斯使个眼色。

“该死，该死，真该死，”普莱斯打开车门时说。走出出租车，他瞥见街上有个乞丐——“好得很：三十。”——身穿褴褛污秽的绿色连体服，没刮胡子，脏兮兮油腻腻的头发往后梳，普莱斯开玩笑地拉着车门等他。流浪汉困惑地自言自语，羞愧地盯着人行道，一只手抓着聚乙烯咖啡杯试探地伸向我们。

“看来他不想叫车，”普莱斯嗤笑道，摔上车门，“问他收不收美国运通卡。”

“收运通卡吗？”

流浪汉点点头，拖着脚慢吞吞地走开了。

四月还很冷，普莱斯快步走向伊芙琳的褐石大宅，吹着《如果我很有钱》的口哨，嘴里吐出的热气形成缕缕蒸汽，他摇晃着塔米皮革公文包。一个梳背头戴角质框眼镜的人影从远处走近，他身穿切瑞蒂 1881 的米色双排扣羊毛华达呢套装，拎着和普莱斯一样在 D. F. 桑德斯店里买的同款塔米公文包，蒂莫西把想法说了出来：“那是维克多·鲍威尔吗？不可能吧。”

男人满脸困惑地从路灯的荧光下经过，有半秒钟撇了撇嘴唇露出一丝微笑，他瞥向普莱斯的眼神像是在说我们是熟人，但随即意识到他并不认识普莱斯，而普莱斯也同时意识到他不是维克多·鲍威尔，男人继续前行。

来到伊芙琳家附近，普莱斯嘟囔道，“感谢上帝。”

“看上去很像他。”

“鲍威尔去伊芙琳家吃饭？这两个人的搭配就像佩斯利呢和花格呢，”普莱斯又想了想，“就像白袜子配灰长裤。”

画面淡出，普莱斯跑上伊芙琳父亲买给她的褐石大宅门前的台阶，嘟囔着他忘了还昨晚在“影像圣地”租的录像带。他揪响门铃。一个女人（穿高跟鞋，屁股很漂亮）走出隔壁的褐石大宅，没有锁门。普莱斯用视线追着她，听见走廊里有脚步声走向我们，他转过身，正了正范思哲领带，准备面对天晓得什么人。开门的是柯特妮，她身穿乳黄色的克里琪亚丝绸罩衫、锈红色的克里琪亚粗花呢裙子和莫罗·伯拉尼克的缎面多尔赛高跟鞋。

我打个哆嗦，把黑色羊毛阿玛尼大衣递给她，她接过去，小心翼翼地隔空亲吻我的右面颊，接过普莱斯的阿玛尼大衣时也用同样动作招呼他。客厅的CD机在轻声播放“传声头像”乐队的新专辑。

“有点迟到嘛，小伙子们？”柯特妮露出促狭的笑容。

“海地出租车司机，蠢得要命，”普莱斯喃喃道，隔空回吻柯特妮，“餐厅订了座位吗？别跟我说晚上九点吃蛋挞。”

柯特妮笑着把两件大衣挂进走廊的壁橱，“今晚在家吃饭，亲爱的。很抱歉，真的很抱歉，我试过说服伊芙琳，但今晚要吃的是……寿司。”

蒂姆挤过她，顺着门厅走向厨房。“伊芙琳？你在哪儿，伊芙琳？”他用单调的声音喊道，“咱们得谈谈。”

“很高兴见到你，”我对柯特妮说，“你今晚很美。脸上洋溢着……年轻的光彩。”

“你真会讨好女人，贝特曼，”柯特妮的声音里没有讥讽，“要我把你的感想告诉伊芙琳吗？”她调情道。

“免了，”我说，“但我猜你肯定很想。”

“来吧，”她说从腰间拿开我的双手，把她的双手放在我的肩上，推着我沿走廊走向厨房。“咱们得去救伊芙琳。她摆弄寿司都一个钟头了。她想拼你的姓名缩写——黄尾鲈拼P，金枪鱼拼B——但她觉得金枪鱼颜色太苍白——”

“真是浪漫。”

“——但黄尾鲈又拼不完 B 字”——柯特妮吸一口气——“所以我猜她打算拼蒂姆的姓名缩写算了。你介意吗？”她问，只稍微有点担心。柯特妮是路易斯·卡鲁瑟斯的女朋友。

“我嫉妒死了，我认为我必须找伊芙琳谈谈，”我说，听凭柯特妮温柔地推着我走进厨房。

伊芙琳站在金色木质厨台前，穿乳黄色的克里琪亚丝绸罩衫、锈红色的克里琪亚粗花呢裙子和柯特妮同款的缎面多尔赛高跟鞋。金色长发在脑后挽成凶巴巴的发髻，她对我打招呼，但没有从椭圆形不锈钢托盘上抬起头，寿司很有艺术感地被她摆放在托盘上。“亲爱的，真抱歉，我想去下东区一家新开的萨尔瓦多小饭馆来着——”

普莱斯使劲冷哼一声。

“——但我们订不到位置。蒂莫西，你别哼哼，”她拿起一片黄尾鲈，小心翼翼地摆在托盘顶部附近，完成了像是大写的 T 字母。她向后站直，左右打量。“真是不敢说，天，拿不准啊。”

“我说过买点芬兰伏特加备着，”蒂姆喃喃道，看着吧台的那些酒瓶——大部分是夸脱装的葡萄酒瓶。“她从来没有芬兰伏特加，”他没有对任何人说，而是对所有人说。

“天哪，蒂莫西。绝对伏特加就不行吗？”伊芙琳问，一边思考一边对柯特妮说，“加州卷应该在托盘边缘摆一圈吗？”

“贝特曼，喝什么？”普莱斯叹息道。

“珍宝冰块，”我说，忽然觉得很奇怪，因为梅瑞迪丝没有被邀请。

“我的天，一塌糊涂，”伊芙琳惊呼道，“我真的要哭了。”

“寿司看上去美极了，”我安慰她道。

“不，一塌糊涂，”她哀叫道，“一塌糊涂。”

“不，不，寿司看上去美极了，”我对她说，尽可能地安慰她，拈起一块鲈鱼扔进嘴里，满心欢喜地哼几声，从背后拥抱伊芙琳，边嚼边勉强说：“真好吃。”

她开玩笑地拍了我一巴掌，我的反应显然让她很高兴，她终于也

小心翼翼地隔空亲吻我的面颊，然后又转向柯特妮。普莱斯递给我一杯酒，走向客厅，一边从运动夹克上摘掉什么看不见的东西，“伊芙琳，有绒毛刷吗？”

我更愿意去看棒球赛，或者去健身房运动，或者去试吃最近两获好评（一则登在《纽约》杂志上，另一则登在《时报》上）的萨尔瓦多餐馆，而不是来这儿吃饭，但在伊芙琳家吃饭有个好处，那就是离我家很近。

“酱油和室温稍微有点差距，没关系吧？”柯特妮问，“一个盘子里好像有冰。”

伊芙琳把一条条的淡橙色生姜在酱油碟旁摆成漂亮的一小堆。“不，有关系。帕特里克，帮个忙好吗？拿一下冰箱里的麒麟啤酒。”她似乎玩厌了生姜，把剩下的一坨扔在盘子上。“算了，我自己去。”

我还是走向了冰箱。普莱斯脸色阴沉，又出现在厨房里，“客厅里到底是谁？”

伊芙琳假装不知道，“噢，是谁呢？”

柯特妮提醒她，“伊、芙、琳——你不会没告诉他们吧？”

“是谁？”我忽然害怕起来，“维克多·鲍威尔？”

“不，帕特里克，不是维克多·鲍威尔，”伊芙琳小心翼翼地，说，“是我的一个艺术家朋友，斯塔什。还有他的女朋友凡登。”

“什么？所以那是个姑娘？”普莱斯说，“贝特曼，你去看看吧，”他吩咐我。“我猜一猜。东村的？”

“天哪，普莱斯，”伊芙琳调笑道，打开啤酒瓶，“有什么不好吗？凡登上坎顿，斯塔什住苏活，所以嘛。”

我走出厨房，经过餐厅走进客厅——餐桌已经摆好，卓纳精品店的蜂蜡蜡烛插在佛坦欧福的银烛台上。我看不清斯塔什穿的是什么牌子，因为他一身黑。凡登的头发挑染成绿色。她抽着烟，正在看MTV台的重金属节目。

“咳咳，”我清清嗓子。

凡登警惕地望过来，多半吸毒吸得都脑损伤了。斯塔什没有动弹。

“嗨，我是帕特·贝特曼，”我说着伸出手，看见墙上镜子里我的影像——好看得让我忍不住微笑。

她握住我的手，没有吭声。斯塔什继续闻他的手指。

镜头切断，我回到厨房里。

“把她弄出去，”普莱斯气急败坏，“她吸了毒在看 MTV 台，我他妈要看麦克尼尔和莱勒报新闻。”

伊芙琳还在开大瓶进口啤酒，漫不经心地说，“咱们得赶紧吃饭，否则会集体食物中毒的。”

“她头发挑染成绿色的，”我告诉他们，“而且在抽烟。”

“贝特曼，”蒂姆说，眼睛盯着伊芙琳。

“什么？”我说，“蒂莫西？”

“你是二货。”

“天，别招惹帕特里克，”伊芙琳说，“他是邻家好男生。你一点也不二，对吧，亲爱的？”伊芙琳心不在焉，我走向吧台去给自己斟酒。

“邻家好男生，”蒂姆嗤笑道，点点头，马上又变了脸，恶狠狠地问伊芙琳有没有绒毛刷。

伊芙琳总算开完日本啤酒的瓶子，让柯特妮去叫斯塔什和凡登。“咱们得赶紧吃饭，否则会集体食物中毒的，”她自言自语，慢慢转头打量厨房，确认没有忘记什么。

“那得看我能不能把他们和麦加帝斯的新歌分开了，”柯特妮说着走出厨房。

“我得和你谈谈，”伊芙琳说。

“谈什么？”我走向她。

“不，”她说着指指蒂姆，“和普莱斯谈谈。”

蒂姆还在恶狠狠地瞪她。我不再说话，盯着蒂姆的酒杯。

“你好好的，”她对我说，“去把寿司摆上餐桌。天妇罗在微波炉

里，清酒刚煮开……”她领着普莱斯走出厨房，声音也听不见了。

我琢磨着寿司是伊芙琳从哪儿搞来的——金枪鱼、黄尾鲷、鲭鱼、甜虾、鳗鱼，甚至还有鲑鱼，看上去都那么新鲜，威尔顿托盘四周漂亮地摆着一堆堆芥末和一团团泡姜——但我更乐于不知道、永远不知道和永远不问寿司到底是从哪儿来的，就让它们躺在伊芙琳父亲送给她的东方神秘幽灵似的卓纳玻璃餐桌上吧，放下托盘时，我在桌上看见我的倒影。烛光使得我的肤色看上去发暗，我注意到我上周三在吉奥店里做的发型是多么漂亮。我又给自己倒了一杯。我很担心酱油里的钠含量。

我们四个围着餐桌坐下，等伊芙琳和蒂莫西带着给普莱斯的绒毛刷回来。我占据桌首位置，大口喝珍宝威士忌。凡登坐在我对面，一脸厌倦地读着名叫《欺骗》的东村地摊杂志——头条叫嚣着《下城之死》。斯塔什把筷子插进孤零零一片躺在他碟子中央的黄尾鲷里，筷子立在那里，亮晶晶的鱼肉像是昆虫标本。斯塔什时不时用筷子推着那块寿司在碟子里转上一圈，但就是不抬头看我或凡登或柯特妮，柯特妮坐在我旁边，用香槟杯品着梅子酒。

我们自己落座以后，伊芙琳和蒂莫西过了快二十分钟才进来，伊芙琳的脸色稍微有点潮红。蒂姆瞪着我，在我旁边坐下，手里的酒杯又满了，他凑到我耳朵旁边，正要开口承认什么，伊芙琳突然打断了他，“别在饭桌上，蒂莫西，”然后近乎耳语地说，“一男一女，一男一女。”她指着凡登旁边的空座位，蒂莫西把视线转向伊芙琳，不情愿地坐进凡登旁边的座位，凡登打着哈欠翻过一页杂志。

“好了，各位，”伊芙琳笑着说，因为呈献出这么一顿晚饭而满心欢喜，“开始吧，”她注意到被斯塔什钉死的那块寿司——斯塔什趴在盘子上，对着寿司窃窃私语——表情一变，但立刻挤出勇敢的笑容，唱歌似的说，“谁要梅子酒？”

没有人回答，只有盯着斯塔什碟子的柯特妮犹犹豫豫地举起酒杯，努力挤出笑容，“很……好喝，伊芙琳。”

斯塔什没有说话。尽管他和我们同坐一桌很可能非常不自在，因为他的样子和房间里的其他男人实在天差地别——头发不是向后梳的，没系吊裤带，不戴角质框眼镜，衣服是黑色的而且不合身，没有点燃雪茄大吸特吸的冲动，去卡莫斯餐厅估计都订不到座位，整个人的资本净值顶多几毛钱——但是，他的举止毫不拘谨，他坐在那儿像是被那块亮晶晶的寿司催眠了，而就在其他人即将放弃他，转开视线各自吃饭的时候，他突然坐起来，责备地指着碟子大声说，“它动了！”

蒂莫西投向他的轻蔑视线绝然得我无法匹敌，但我还是聚集起足够的能量与他比肩。凡登似乎觉得很好玩，不幸的是柯特妮也一样，我不禁觉得她好像认为这只猴子很可爱，但另一方面，你既然能和路易斯·卡鲁瑟斯约会，这么想也不足为奇。伊芙琳开心大笑，“天，斯塔什，你太逗了，”然后担心地问，“天妇罗？”顺便补充一句，伊芙琳是一家财务服务公司的经理。

“我要，”我对她说，从盘子里夹起一片茄子，但我并不会吃，因为那是油炸食品。

众人各顾各地埋头吃东西，成功地忘记了斯塔什。我望着柯特妮咀嚼吞咽。

伊芙琳想打开话头，若有所思地沉吟良久之后，说，“凡登上的是坎顿。”

“噢，真的吗？”蒂莫西冷冰冰地说，“坎顿在哪儿？”

“佛蒙特，”凡登答道，没有从杂志上抬起头。

我望向斯塔什，想知道凡登明目张胆随口扯谎是不是让他很开心，但他的表情像是根本没听见，像是他置身于另外一个房间或者闹市中心的某个朋克摇滚俱乐部，不过桌上的其他人也差不多，这害得我有点烦恼，因为我确信大家都知道坎顿在新罕布什尔。

“你上的是哪儿？”凡登叹息道，因为她发现没有人对坎顿感兴趣。

“呃，我上的是罗什学校，”伊芙琳说，“然后去瑞士念商学院。”